

【藥品保存須知】

從醫院領回的藥品應該如何保存呢？

如果沒有特別的標示，大多數的藥品室溫保存即可，乾燥、陰涼、避光的地方是最好的存放位置，

其他應注意的事項有：

1. 避免直接曝曬於陽光之下。
2. 避免放置在浴室內，以免藥品潮溼變質。
3. 避免存放於兒童容易取得的地方。
4. 保留藥袋、原包裝等資料方便辨識。
5. 需冷藏的藥品是指存放於冰箱下層(2~8°C)，將藥品冷凍並不能延長使用期限，有時可能會破壞藥品影響藥效！
6. 打開包裝後，容易受到環境污染，一般建議口服藥或外用藥3到6個月；眼用藥或口服液劑超過1個月，就不要使用。
7. 若藥品顏色或外觀改變，即使還在有效期限內，也應該立即丟棄。
8. 藥品一旦開封，所附的棉花和乾燥劑必須立刻丟棄，否則會因吸附水氣，汙染瓶中藥物！
9. 部分特殊藥品應依照藥師指示或藥品包裝提醒存放，避免不當保存影響藥效。